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NYANG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Nanyang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中環雪廠街二號聖佐治大廈20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普通決議案

「動議

一般無條件批准本公司參與要約以供認購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銀」)新股份，據此本公司可認購最多13,016,904股新上銀股份，認購價為每股新台幣37元(「認購建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五日的通函，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酌情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根據認購建議認購最多13,016,904股新上銀股份，以及採取董事會認為對於進行認購建議及據此進行的交易以及使之生效而言必需或合宜的行動。」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李尚義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附註：

1.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定股東出席本公司即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之資格及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到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辦妥過戶手續。

2. 有權出席、行事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代其出席、行事及投票。所委任之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者)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文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香港中環雪廠街二號聖佐治大廈1808室，方為有效；否則代表委任表格概被視為無效。在簽署代表委任表格日期起計十二個月之期間屆滿後，所有代表委任表格均告失效。

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自出席有關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屆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當作已撤銷論。

3. 公司代表須於大會開始舉行前提供董事或其他監管機構之有關決議案或彼等獲授權出席、行事及投票之授權書。

倘股東為一間公司，而欲委任一名代表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則上文附註二之規定適用。

4. 主席將會要求本大會通告所載各項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

5. 倘股東就股東特別大會有任何疑問，請聯絡以下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
查詢：www.computershare.com/hk/cn/online_feedback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六名董事：

執行董事：
榮智權，太平紳士，**CHKIB** (常務董事)
陳珍妮(財務總監)

獨立非執行董事：
畢紹傳(主席)
史習陶
黃志光

非執行董事：
榮康信

股東特別大會的預防措施

鑑於COVID-19疫情持續以及近期預防及控制疫情傳播的指引，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實施下列預防措施以保障出席股東、員工及其他利益相關者免受感染的風險：

- (i) 每名股東、受委代表及其他出席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入口進行強制體溫測量。任何體溫超過攝氏37.4度的人士將不獲批准進入或被要求離開股東特別大會會場；
- (ii) 所有股東、委任代表及其他出席者須在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入口(a)填寫並提交申報表，提供其姓名及聯絡詳情，確認過去14天其本人不曾到香港以外的受影響國家或地區，或未曾與曾到香港以外的受影響國家或地區的人士有密切接觸(盡其所知悉)(遵照香港政府於網站www.chp.gov.hk/en/features/102742.html發出的指引)及(b)掃描「安心出行」會場二維碼或登記其姓名、聯絡電話以及到訪日期及時間。任何違反規定的人士可能不獲批准進入或被要求離開股東特別大會會場；
- (iii) 出席者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全程佩戴外科口罩，並保持安全的座位距離。任何違反規定的人士可能不獲批准進入或被要求離開股東特別大會會場；
- (iv) 出席者必須掃描疫苗二維碼，並遵守疫苗通行證要求，以及香港特區政府的其他適用要求或指引；及
- (v) 大會如常不會提供茶點及派發企業禮品。在法律許可範圍內，本公司保留權利不批准任何人士進入或要求其離開股東特別大會會場，以確保股東特別大會出席者的安全。

請股東(a)謹慎考慮出席於密閉環境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風險；(b)遵從屆時政府有關新冠病毒的任何規定或指引，以決定是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c)若股東已感染或懷疑已感染新冠病毒，或曾與已感染或懷疑感染新冠病毒的人士有緊密接觸，請勿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因應新冠病毒疫情的發展及政府及／或監管機構的規定或指引，本公司可能須於短時間內通知更改股東特別大會之安排。股東應查閱本公司網站www.nanyangholdingslimited.com，以取得股東特別大會安排之日後公告及最新資訊。